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办函〔2019〕1207号 A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386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简炜明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中山至茂名高州（粤桂界）高速公路阳春至高州段项目线位方案的建议收悉，经综合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包括阳江、茂名市在内的粤西地区与珠三角地区的协调发展，大力实施加快粤东西北振兴发展战略。我厅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持续加大粤西地区高速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取得了显著成效。目前，粤西地区开通了沈海、西部沿海、汕湛、包茂、兰海、罗阳高速等多条高速公路，在建有沈海高速阳江至湛江段改扩建、罗信、玉湛、东雷、汕湛高速吴川支线等项目，外通广西区、珠三角和粤北地区，内连粤西各市的高速公路网络已经形成且正在日益完善，为粤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交通基础保障作用。

二、中山至茂名高州（粤桂界）高速公路阳春至高州段与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深中通道构筑一条珠三角中南部地区通往粤西中部、广西南部的快速通道，对进一步完善粤桂出省通道规划，优化广东省高速公路网络，加强粤西地区与珠三角核心区之间的联系具有重要意义，我厅已将该项目纳入《广东省高速公路规划（2019-2035）》（修编稿），规划于中远期实施，省发展改革委也将该项目列为2019年广东省重点建设预备项目。目前，茂名市交通运输局牵头组织开展该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鉴于项目路线全部位于粤西北部山区，沿线分布有较多生态敏感区，生态环境保护要求高，我厅将会同茂名、阳江进一步加强研究论证工作，做好项目与城市、国土和环保规划的衔接，预留好建设用地和其他建设条件，加快项目前期工作，为项目早日开工建设创造有利条件。

诚挚感谢你们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郭峰超 联系电话：（020）83837077。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19年5月2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茂名、阳江市交通运输局。